

汕头市潮阳区财政局

汕头市潮阳区财政局关于 2025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结果的公告

为切实履行财政部门的会计监督职责，进一步提高单位会计信息质量，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〈广东省 2025 年度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粤财监〔2025〕31 号）和《汕头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〈汕头市 2025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检查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汕市财监〔2025〕9 号）要求，潮阳区财政局于 2025 年 9-10 月份期间组织检查组开展了相关检查工作。现将检查结果公告如下：

本次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的单位共 3 个，为汕头市潮阳区文光街道办事处、汕头市潮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、汕头市潮阳区金叶商贸发展有限公司。被检查单位 2024 年度基本均能够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，单位提供的会计资料基本真实地反映了单位财务收支状况，会计处理基本符合相关的财务规则和有关会计制度，会计信息质量较高。检查发现存在部分会计核算不规范、部分原始凭证不规范等问题，有待进一步改进和提高。

汕头市潮阳区财政局

2025 年 11 月 04 日